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2 个交易日（2021 年 9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已超 3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核实，经公司自查有关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公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等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

1、除公司 2021 年 8 月 30 日已披露的《更正公告》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除已披露的《更正公告》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特别是公司在半年度报告中描述的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谨慎决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